

赣州市章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区发改投字（2019）42号

关于赣州市章贡区酶制剂厂城市棚户区改造 安置房（赣源小区）建设项目 初步设计的批复

赣州市章贡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报来《关于要求审批赣州市章贡区酶制剂厂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赣源小区）建设项目（项目统一代码：2019-360702-47-01-007575）初步设计的请示》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江西省基础设施质量管理的有关规定，组织相关单位及专家对项目初步设计文本和概算进行了审查，设计单位根据专家审查意见对该文本进行了修改完善。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地址：位于赣州市章江新区东侧，南临赣江源大道，东临画眉坳路，北临岿美山路，西临寻鸟路。。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采用装配式建筑技术，项目总用地面积 11278.36 平方米，安置城市棚改 222 户，建筑总面积 32554.60 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22151.76 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 545.25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建筑面积 126.79 平方米，社

区服务用房建筑面积 148.54 平方米，居家养老建筑面积 163.20 平方米，消防控制室 21.78 平方米，架空层建筑面积 788.58 平方米，地下汽车库建筑面积 8646.84 平方米。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包括：水泥路面行车道面积 1130.4 平方米，植草砖机动车停车位 374.4 平方米，芝麻白花岗岩铺装 870 平方米，彩色混凝土路面非机动车停车位 202 平方米，彩色塑胶场地铺装 109 平方米，吸水砖铺装 1356 平米，供水管网 621 米，排水管网 280 米，供电线路 320 米。

三、总平面布置、结构、采光、给排水、电气、装配式等设计基本合理可行，下阶段应根据国家有关行业规范和专家组审查意见进一步优化完善施工图设计。

四、总投资：本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17345.82 万元，其中配套基础设施费用 6296.00 万元。

本批复内容如有调整，需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赣州市章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9月3日